

微山县高楼乡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高楼乡人民政府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中国·济宁”政府门户网站（具体网址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存在任何疑问，请联系高楼乡人民政府（地址：高楼乡兴湖路001号，电话0537-8381002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乡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全面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及《办法》精神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加强领导、明确责任，及时部署、健全制度，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积极回应公众关切，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任务落实到位，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，高楼乡进一步提高认识，切实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迫切感，明确任务和重点，注重发挥政务公开的综合效能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2年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和县政府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，力争在规范化、制度化、程序化等方面取得新的进展，在创新思路、完善工作平台上取得新的突破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2022年，高楼乡进一步围绕群众关切,突出公开重点,不断完善工作动态公告体系，同时根据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和目录规范，全面排查信息公开中存在的问题，并认真做好整改，常态、长效加强管理，全面提升公开质量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上台阶、上水平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高楼乡重点以《条例》实施为落脚点，严格全乡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，强化激励和问责，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好的，按照有关规定予以表彰；对公开工作落实不到位的，予以通报批评；对违反政务公开有关规定、不履行公开义务或公开不当公开事项，并造成严重影响的，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- 1、信息公开工作缺乏专职人员，目前仅为办公室人员兼职；
- 2、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加强。目前部分信息公开仍存在滞后问题。

（二）下步工作改进

- 1、加强人员配备。争取做到专人专职，持续加强内部培训指导和管理，提高信息公开的水平。
- 2、提高信息公开的准确性，及时更新信息动态，确保公开的内容和时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本年度我乡信息处理费收取金额为0。

（二）落实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加大政府信息主动规范公开力度，按照最新的基层标准化规范化考核要求，结合我乡实际，进一步做细做实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情况

2022年高楼乡收到人大建议20件，在规定期限内办复完毕20件。2022年未收到政协提案信息。

（四）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高楼乡坚持在创新中求发展。充分发挥互联网传播快、效率高、受众广的优势，利用微信群、政务公开网站、新媒体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不断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，切实保障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。

（五）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

（六）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；

无

（七）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。

无

2023年1月10日